

附件 1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部门预算表

1.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7.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8.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创造发展环境。1、抓好新农村建设整体规划和经济发展规划，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健康发展；2、改善软硬件环境，为市场主体提供便利条件和优质服务，优化发展环境；3、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和就业，提高农村城镇化水平；4、扶持和发展特色经济、优势产业，推进农业产业化，促进农民增收；5、培育多种形式的农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提高农业集约化的程度和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

（二）加强社会管理。1、按规定权限管理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公安、民政、劳动保障、安全生产、文化、卫生、人口与计划生育、保护耕地、环境保护、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等行政工作；2、协同有关部门搞好农村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3、建立重大疫情、灾情等公共突发事件预防和应急机制，提高应对公共危机能力。4、指导村（居）民自治活动，推动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和村民自治。

（三）搞好公共服务。1、按规定权限负责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抓好农田水利、乡村道路、广播电视、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2、加快农村教育、文化、科技、卫生等社会公共事业建设，提高农民的

思想道德、科学文化和健康素质；3、建立健全农业服务体系，为农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提供政策、科技、信息服务。

（四）促进稳定和谐。1、做好农村扶贫开发、五保户供养、农村贫困人口救助工作。2、积极创造条件，配合上级政府建立并落实与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农村社会救助和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农村养老保险、新型合作医疗、医疗救助、社会救助、失地农民保障等制度建设。3、加强农村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协调社会利益关系， 回应农民诉求，保护农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4、做好农村信访工作，加强各类矛盾纠纷调处，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镇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3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2	灵璧县下楼财政所	事业单位
3	灵璧县下楼自然资源所	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不断壮大集体经济。紧紧抓住美丽乡村建设、土地复垦、土地流转、扶贫产业园建设等契机，落实更加严格的耕地保护政策，合理利用区位优势资源，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实现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金，不断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持续壮大特色产业。以葡萄种植为特色，努力打造长三角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以果蔬园大棚、冷链仓储项目为增长点，抓龙头、建基地，搞好配套服务，延伸产业链、拓宽增收链，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以“三产融合”推动乡村振兴。

（二）稳步推进农业生产工程项目建设，拓展产业增值空间。重点抓标准化、规模化建设，以示范带动为引领，专业合作社为纽带，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跨越发展。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加速推进果蔬园大棚建设，打破传统农产品种植模式，切实让群众增产增收。

（三）通过完善村规民约，建立村庄清洁长效机制。发动群众，改变生活习惯，着力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沟塘黑臭水体及畜禽粪污的全面治理。持续提升乡风文明。深入挖掘各村文化元素和特色亮点，进行放大和包装。让各村有故事可讲、有风景可看、有事情可做，切实提高乡风文明的内生动力。

（四）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实现社会公共服务均

等化。严格落实各项惠民和救助政策。继续提升教育办学水平，不断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提高乡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突出治理为民，全面提升满意度。加强平安建设，完善信访制度，借助各类调解联动机制，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加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持之以恒抓好防汛抗旱、安全生产和防溺水等工作。深化村级组织治理工作，规范村务公开、村级议事决策、民主协商等制度。扎实做好优抚、民族宗教、人民武装等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的重要作用。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1,301.27	1,301.2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3.43	703.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1,301.27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1.27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1,222.87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78.4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19	10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57	28.5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8.00	298.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70	46.7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5.38	75.3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7.00	47.00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01.27	支出总计	1,301.27	1,301.27		

表 2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1.27	877.87	42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3.43	625.03	78.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8.80	542.80	76.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37	468.37	76.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4.43	74.43	
20106	财政事务	84.63	82.23	2.40
2010601	行政运行	16.68	16.68	
2010650	事业运行	67.95	65.55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19	10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19	10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3	6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6	34.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7	28.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7	28.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6	1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0	8.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3	3.8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7	4.07	
213	农林水支出	298.00		29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8.00		29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8.00		298.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70	46.7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70	46.70	

2200150	事业运行	46.70	4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8	75.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8	7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9	55.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9	19.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00		47.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7.00		47.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47.00		47.00

表 3

2024 年下楼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77.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9.23
30101	基本工资	204.15
30102	津贴补贴	13.87
30102	津贴补贴	1.10
30102	津贴补贴	43.13
30102	津贴补贴	18.26
30102	津贴补贴	35.52
30103	奖金	102.91
30103	奖金	10.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8.00
30107	绩效工资	23.93
30107	绩效工资	23.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9
30201	办公费	8.25
30206	电费	13.00
30207	邮电费	7.40
30211	差旅费	10.3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0
30226	劳务费	15.10

30228	工会经费	17.10
30229	福利费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55
30302	退休费	6.01
30302	退休费	48.99
30305	生活补助	15.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
310	资本性支出	7.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0

表 4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2024 年下楼镇人民政府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3.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1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57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8.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7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5.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7.0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01.27	支 出 总 计	1,301.27

表 6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表 7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301.27	877.87	42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3.43	625.03	78.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8.80	542.80	76.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37	468.37	76.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4.43	74.43	
20106	财政事务	84.63	82.23	2.40
2010601	行政运行	16.68	16.68	
2010650	事业运行	67.95	65.55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19	10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19	10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3	6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6	34.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7	28.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7	28.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6	1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0	8.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3	3.8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7	4.07	
213	农林水支出	298.00		29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8.00		29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8.00		298.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70	46.7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70	46.70	
2200150	事业运行	46.70	4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8	75.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8	7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9	55.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9	19.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00		47.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7.00		47.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47.00		47.00

表 8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说明：“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40	7.40					
[510001]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6.00	6.00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_综合定额（行政）	6.00	6.00					
[510002]灵璧县下楼财政所	1.40	1.40					
灵璧县下楼财政所_综合定额（事业）	1.40	1.40					

表 11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备注：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301.27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3.43万元，占54.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19万元，占7.85%；卫生健康支出28.57万元，占2.20%；农林水支出298万元，占22.9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6.70万元，占3.59%；住房保障支出75.38万元，占5.7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47万元，占3.61%。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1.2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88.56万元，增长16.95%，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人员增资，调整住房公积金扣缴基数等财政补贴部分支出增加。二是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增加。三是新增消防救援事务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3.43万元，占54.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19万元，占7.85%；卫生健康支出28.57万元，

占2.20%;农林水支出298万元，占22.9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6.70万元，占3.59%;住房保障支出75.38万元，占5.7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47万元，占3.6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年预算544.37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144.62万元，下降20.99% ，下降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调动及退休，人员减少；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4年预算74.43万元，比 2023年预算增加21.55万元，增长40.75% ，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新增，相关支出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年预算16.6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92万元，下降21.98%，下降原因财政人员全部转岗为事业。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4年预算67.9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67万元，增长%，增长原因主要是财政人员转岗，人员增资。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

68.1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42万元，下降8.61%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34.0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22万元，下降8.64%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2.2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24万元，下降15.45%，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8.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43万元，增加5.40%，增加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新增。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3.8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70万元，下降6.47%，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4.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18万元，增长4.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298

万元，2023年无预算。增长原因主要是国家对乡村振兴的政策支持力度加大。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46.7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12万元，下降11.59%，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5.4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05万元，下降8.3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9.8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98万元，下降9.05%，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47万元，2023年无预算增长原因主要国家对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政策支持力度的增加。

三、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77.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42.78万元，公用经费135.09万元。

(一)人员经费742.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

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135.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关于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支总预算1301.27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六、关于 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入预算1301.2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01.2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本年收入1301.27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3年预算增加188.56万元，增长16.95%，主要原因

:一是新增人员、人员增资，二是新增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安排的项目。三是新增消防救援事务项目。

七、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支出预算1301.2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88.56万元，增长16.95%，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人员增资，二是新增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安排的项目。三是新增消防救援事务项目。其中，基本支出877.87万元，占67.46%，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基础绩效奖金、遗属人员生活补助等发放，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缴费支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423.40万元，占32.54%，主要用于乡村振兴衔接安排的项目支出、消防救援事务安排的支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423.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3.40万元，增长202.43%，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安排的项目、新增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安排的项目。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42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万元)。

十、关于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7.4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0 万元，增长 23.33%，增长主要新购置办公设备。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40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4 年下楼镇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工作运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相关费用支出

(2) 立项依据：非税收入安排

(3) 实施主体：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根据单位所承担的工作任务，更加科学合理的制定各项资金预算分配及绩效目标，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更加高效、合理，确保年底各项任务的完成。

(6) 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度预算资金 78.4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下楼镇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非税收入安排	项目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40	
		其中：财政拨款	78.4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4 年下楼镇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1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质量达标率	根据评价部门制定的计划工作任务及内容考核实际完成质量。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的时间。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规模	78.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经济的影响	保障政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社会运行的影响	保障职工待遇，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生态的影响	符合国家生态相关法律法规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指标 1：是否可持续	是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2. “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 2024 年度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保障乡村振兴正常开展，提升乡村建设水。

(2) 立项依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安排

(3) 实施主体：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根据本镇所承担的工作任务，更加科学合理的制定各项资金预算分配及绩效目标，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更加高效、合理，确保年底各项任务的完成。

(6) 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度预算资金 298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安排	项目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8	
	其中：财政拨款	298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足额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使和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规模	≤核定支出规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村集体经济增收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带动人员就业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生态的影响	符合国家生态相关法律法规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指标 1：持续影响效果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3. “下楼镇专职消防站 2024 年人员和业务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按照灵防（2022） 5 号文件要求，保障专职消防站 2024 年度人员经费及消防站业务运行经费，用于全镇消防需要。

- (2) 立项依据：按照灵防（2022） 5 号文件要求立项
- (3) 实施主体：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5) 项目内容：根据本镇所承担的工作任务，更加科学合理的制定各项资金预算分配及绩效目标，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更加高效、合理，确保年底各项任务的完成。
- (6) 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度预算资金 47 万元。
-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下楼镇专职消防站 2024 年人员和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事业发展类资金安排	项目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	
		其中：财政拨款	47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足额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使和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人员及运行经费支付时效	按规定时效支付
		成本	指标 1：项目资金规模	47 万元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对经济的影响	以消防保障经济的良性运行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社会效益的影响	以消防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对生态的影响	符合国家生态相关法律法规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指标 1：持续影响效果	可持续
	满意 度 指 标	满意 度 指 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二)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3.4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0.51 万元，下降 24.83%，下降主要原因是非税安排的收入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7.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

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灵璧县下楼镇人民政府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23.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